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亲自出席董事 10 名，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祁玉民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该议案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尚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时止。（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上述议案中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关于公司高管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

二、 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 4 亿元借款的议案；

该议案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公司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亿元整，期限 1 年。同时，我公司将持有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01 万股股权对上述借款作质押，期限 3 年。

三、 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 5600 万元借款的议案；

该议案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600 万元整（敞口额度），期限 1 年。同时，上海申华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上述授信作担保。

四、 关于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申请 3 亿元借款的议案；

该议案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

备查文件：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日

附件简历：

林尚涛 男，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

曾任上海大众汽车德阳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利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明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明友泓福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汽车事业部总经理等职。

现任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汽车事业部总经理、汽销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